JinJin / February 20, 2012 01:50AM

[講義] 色彩的體系

- 1. 1. 色彩三屬性
- 2. 1.0.1 色相(Hue, 簡寫為H)
- 3. <u>1.0.2 明度(Value,簡寫為V)</u>
- 4. <u>1.0.3 彩度(Chroma,簡寫為C)</u>
- 5. 2. 色立體
- 6.3. 表色系統
- 7. 3.0.1 伊登表色系統:
- 8. 3.0.2 曼塞爾表色系
- 9. 3.0.3 奧斯華德表色系
- 10. 3.0.4 PCCS體系(實用配色體系)

1. 色彩三屬性

色彩的基本要素色:色相、明度、彩度,稱為色彩三屬性。

1. 色相(Hue,簡寫為H)

色相是用來區分色彩的名稱,即是依不同波長色彩的相貌所稱呼的「名字」,如紅、橙、黃、綠、藍、紫等。當我們描述色彩時,最常用「色相」來溝通,產生共識。

認識各種不同的色相,如同學習使用色彩的語言一般;能準確地辨別和運用是非常重要的,除了以常用的色名做基本溝通之外,最好能用標準色票或是明確的色彩樣本,幫助我們做更準確的溝通。

各種色票

2. 明度(Value, 簡寫為V)

不同的色彩,有不同的明暗;色彩的「明度」即是色彩明暗的程度,如純黃色比純綠色來得明亮;純黃色是明度高的色彩,而純綠色的明度略低。

反射光量較多時色彩較亮,明度較高。

反射較少時,色彩較暗,明度也較低。

色彩中白色的明度最高,黑色最低。

[

我們在判斷辨別色彩明度時,常以無彩色的黑白及各種灰色作標準來對照。 色彩的明度差異,是分辨物體形狀的重要依據,它也和質感、量感、空間感、氣氛等有密切的關係。

可以在同一色相色彩,以加入白色來提高明度;加入黑色來降低明度的方式,產生一系列的色彩變化,如淺紅、淡紅、亮紅、深紅、暗紅即是紅色不同的明度變化。

3. 彩度(Chroma,簡寫為C)

彩度是指色彩的純粹度或飽和度,亦可說是區分色彩鮮濁的程度。 彩度的高低,是以色彩中某種純色的比例來分辨比較,所以某一色彩加入其他色彩時,彩度就會降低。 要比較不同色彩間的彩度時,必須以指定某純色當依據才能比較。 「鮮豔」、「鮮明」的色彩,通常即是「高彩度」色彩(以各種純色為準)。 粉色、淡色、淺色、暗色、濁色屬於 「低彩度」色彩(以各種純色為準)。

2. 色立體

色立體(Color Solid),即是以色彩三要素,有系統的組合排列成立體的色彩結構。

其基本結構是以明度階為中心軸。 向上明度漸高至頂點白色。 向下明度漸低至底點黑色。

以某一色相為準,加上明度、彩度變化,即可形成一「同色相面」(或稱「等色相面」)。各同色相面,依色環順序,以明度中心軸作放射狀排列,即形成一「色立體」結構。

曼賽爾體系色立體之同色相面

其構成方式是以明度階段為垂直軸,再以彩度階段為水平軸,因為各階段的明度皆有同明度的彩度階段向外延伸,因 而形成一個以此軸為主的平面,而這個平面即該色相的「等色相面」。在等色相面中,同一水平方向之明度皆相同而 同一垂直方向之各色,其彩度相同。

理論上任何色彩皆可在色立體中找到;若從色立體的無彩色軸縱剖開來,則左右兩等色相面的色相,正是色相環上相對位置約兩色(即補色);若水平橫剖開來,則可以得到任意一個「同明度面」;若在色立體中分別截出一個高明度的橫斷色面與低明度的橫斷色面,再比較同一位置上的兩色彩則可得知一個事實,即各色相因為有不同明度與彩度的關係,雖然是同一色相,但卻使人有截然不同的感覺。

3. 表色系統

色彩體系通常可分為兩大類:

- 1.以色光的混色為準的表色系(或稱混色系)。
- 2.色彩顏料調色為準的表色系(或稱顯色系)。

1. 伊登表色系統:

伊登表色體系的色相有十二色,以紅、黃、藍三原色為基礎,將紅、黃、藍三個第一次色兩兩混合成為,橙、綠、紫 第二次色,再將第一次色和第二次色混合,得到黃橙、黃綠、青綠、紅紫、青紫六個第三次色,伊登的色相環極具有 教育功能,對混色的概念,色環的類似和對比色的了解十分重要。

2. 曼塞爾表色系

曼塞爾的色相分為10個,每色相再細分為10,共有100個色相,並以5為代表色相,色相之多幾乎是人類分辨色相的極限。

曼塞爾的明度共分為11階段,N1、N2、N3...N10,而彩度也因各純色而長短不同,例如5R純紅有14階段,而5BG只有6階段,其色立體也因而呈不規則狀。

3. 奧斯華德表色系

奧斯華德色相以 8 色相為基礎,每一色相再分 3 色,共 2 4 色相,明度[階段由白到黑,以 a 、 c 、 e 、 g 、 i 、 l 、 n 、 p 記號表示,所有色彩均為 C 純色量 + W 白色量 + B 黑色量=100。並以無彩色階段為一邊,純色在另一頂點、每邊長依黑白量漸變排成 8 色,形成等色相的正三角形。由於奧斯華德表色系的秩序嚴密,是配色時極方便的表色系統。

4. PCCS體系(實用配色體系)

PCCS為Practical Color Co-ordinate System的簡寫,是日本色彩研究所於西元1965年發表了實用性配色用的色彩體系。

PCCS綜合了曼賽爾和奧斯華德體系的優點,針對色彩教育、色彩計畫、色彩調查、色彩傳播等實用需求所發展出來的色彩體系。

PCCS體系以色彩三要素為基礎,但它將明度和彩度合成「色調」(Tone),將色彩以色相和色調的觀念來討論。這種

方式和平常表達色彩的情況相似,例如鮮紅色、淺紅色、粉紅色,「紅」是色相,而「鮮、淺、粉」即是色調。

PCCS體系的色相以接近色光三原色和色料三原色的光譜色紅、橙、黃、綠、藍、紫等6色為基礎,可成為12、24、48色等不同的色相環,其中以24色相環為準。

待續

參考文章:

- 1.色彩原理,龍騰出版
- 2.http://content.edu.tw/vocation/art/ks_hc/htm/content/ch06/newpage2.htm

其他相關講義請至學生系統下載

http://192.192.78.86/student_portal/

Edited 1 time(s). Last edit at 02/20/2012 02:01AM by JinJin.